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华特气体

股票代码：688268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183 号二层 C06 房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183 号二层 C06 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石平湘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石思慧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8 单元

通讯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8 单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9 单元

通讯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9 单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400 单元

通讯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400 单元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及持股比例减少（股东减持、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5 年 10 月 2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0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告中相关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华特气体、公司、上市公司	指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石平湘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石平湘、石思慧、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特投资	指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弘投资	指	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天津华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和投资	指	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天津华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进投资	指	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天津华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可转债、华特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及被动增加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93721152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石平湘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经营期限	2012-04-10 至 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183 号二层 C06 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183 号二层 C06 房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石平湘（持股比例：42.88%）、石思慧（持股比例：25%）、 张穗华（持股比例：16.35%）、张穗锋（持股比例：11.27%）、 张穗萍（持股比例：4.5%）

2、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石平湘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40601*****	中国	佛山市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姓名	石平湘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40601*****
国籍	中国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
通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姓名	石思慧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40602*****
国籍	中国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
通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4,914.82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96118340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05-17 至 2032-05-16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8 单元（文创口岸 1#）
通讯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8 单元（文创口岸 1#）

2、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廖恒易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430407*****	中国	江门市	否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五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2,512.7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96118383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05-17 至 2032-05-16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9 单元（文创口岸 1#）
通讯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399 单元（文创口岸 1#）
--	---------------------

2、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均华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513022*****	中国	佛山市	否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六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652.8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96118172M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05-17 至 2027-05-16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400 单元（文创口岸 1#）
通讯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 22 号 201-400 单元（文创口岸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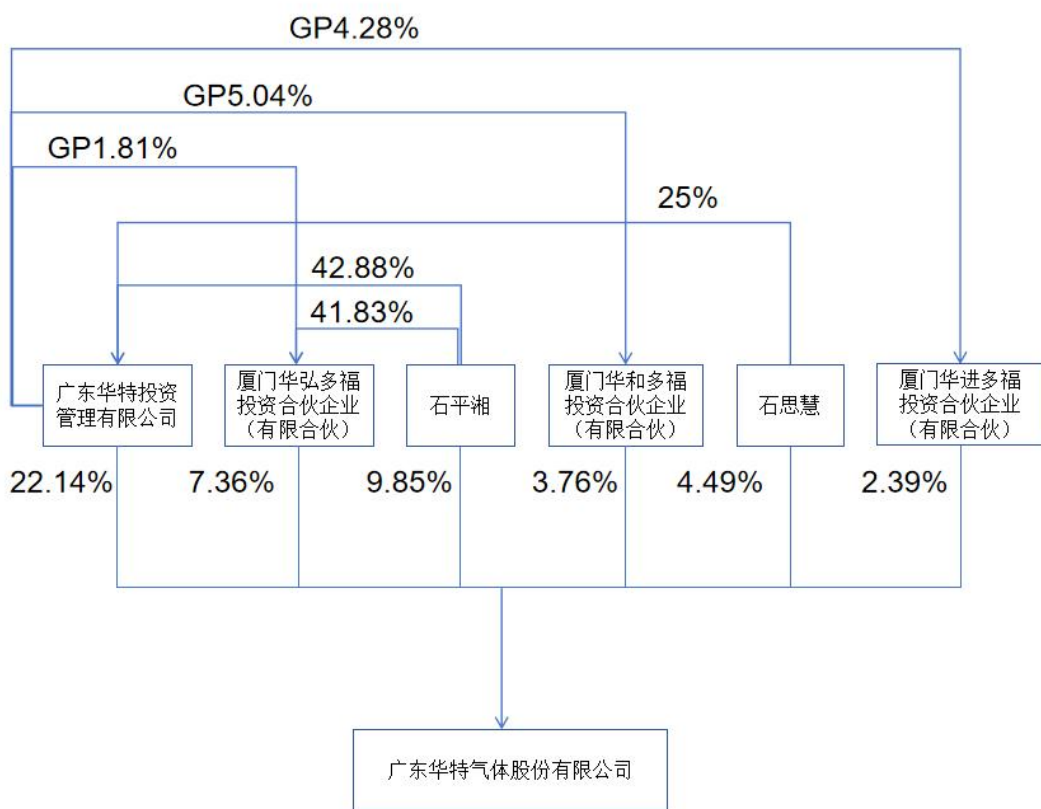
2、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	是否取得其他国
----	---	----	-------	----	-----	---------

	别				住地	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郑伟荣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440782*****	中国	江门市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主体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石平湘，同时石平湘与石思慧为一致行动人，上述自然人及企业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股份，持股比例减少；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华特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计划拟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不超过 2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75.72 万股，减持计划尚未完成，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情况下，视市场情况减持华特气体股份。若以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华特气体 64,654,1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71%。

本次权益变动前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640,700	22.13
石平湘	11,855,345	9.85
石思慧	5,400,000	4.49
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65,900	9.28
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1,900	4.85
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300	3.12
合计	64,654,145	53.71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4 年 12 月 11 日，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4.5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29%。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变为 64,308,645 股，合计持股比例从 53.71%减至 53.42%，变动比例为 0.2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2、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华特转债”累计有人民币46,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41股。较2024年9月30日新增转股数为144股，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120,385,057股变更为120,385,20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仍为64,308,645股，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合计持股比例相应稀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3、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5年3月31日，“华特转债”累计有人民币51,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601股。较2024年12月31日新增转股数为60股，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120,385,201股变更为120,385,26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仍为64,308,645股，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合计持股比例相应稀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4、2025年6月6日，公司已经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8.10万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120,385,261股变更为120,304,26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仍为64,308,645股，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合计持股比例从53.42%增加至53.46%，变动比例为0.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5、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6月10日，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39.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99%。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变为61,909,645

股，合计持股比例从 53.46%减至 51.46%，变动比例为 1.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6、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华特转债”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华特转债”累计有人民币 100,000.00 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1,189 股。较 2025 年 3 月 31 日新增转股数为 588 股，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 120,304,261 股变更为 120,304,849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仍为 61,909,645 股，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合计持股比例相应稀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7、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华特转债”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华特转债”累计有人民币 106,000.00 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1,261 股。较 2025 年 6 月 30 日新增转股数为 72 股，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 120,304,849 股变更为 120,304,921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仍为 61,909,645 股，合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合计持股比例相应稀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8、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75.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46%。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变为 60,152,445 股，合计持股比例从 51.46%减至 50.00%，变动比例为 1.46%。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由 64,654,145 股减少至 60,152,445 股，合计持股比例从 53.71%减少至 50.00%，变动比例为 3.71%。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 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 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640,700	22.13	26,640,700	22.14
2	石平湘	11,855,345	9.85	11,855,345	9.85
3	石思慧	5,400,000	4.49	5,400,000	4.49
4	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65,900	9.28	8,854,400	7.36
5	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1,900	4.85	4,525,900	3.76
6	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300	3.12	2,876,100	2.39
	合计	64,654,145	53.71	60,152,445	50.00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或者其所控制或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披露的基本情况

（一）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种类、数量、比例以及其个人持股的种类、数量、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种类、数量、比例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职位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石思慧	董事长	合计持有股份	5,400,000	4.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石平湘	副董事长	合计持有股份	11,855,345	9.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二）是否在其他公司任职、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石平湘先生除在本公司担任职务外，还担任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石思慧女士未在其他公司任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5 年 6 月 9 日至 2025 年 6 月 10 日，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39.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99%。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变为 61,909,645 股，合计持股比例从 53.46%减至 51.46%，变动比例为 1.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4.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可在华特气体住所所在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查阅。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电话：0757-810088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石平湘（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石平湘（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石思慧（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盖章）：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廖恒易（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盖章）：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张均华（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盖章）：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郑伟荣（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股票简称	华特气体	股票代码	68826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183号二层C06房
	石平湘		广东省佛山市 *****
	石思慧		广东省佛山市 *****
	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22号201-398单元
	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22号201-399单元
	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22号201-400单元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64,654,145股</u> 持股比例： <u>53.7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60,152,445股</u> 持股比例： <u>50.00%</u> 变动比例： <u>3.71%</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年12月11日 方式： <u>大宗交易减持</u> 时间：2024年10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方式： <u>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u> 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3月31日 方式： <u>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u>

	时间：2025年6月6日 方式：<u>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被动增加</u> 时间：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6月10日 方式：<u>大宗交易减持</u> 时间：2025年4月1日-2025年6月30日 方式：<u>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u> 时间：2025年7月1日-2025年9月30日 方式：<u>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u> 时间：2025年10月17日至2025年10月21日 方式：<u>大宗交易减持</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石平湘（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石平湘（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石思慧（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盖章）：厦门华弘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廖恒易（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盖章）：厦门华和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张均华（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盖章）：厦门华进多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郑伟荣（签字）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